

#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亿阳信通

股票代码：600289

信息披露义务人：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高新技术开发区1号楼

通讯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高新技术开发区1号楼

权益股份变动性质：减持

签署日期：2011年6月9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简称“15 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3、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亿阳信通	指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亿阳信通股份 2791.7159 万股的权益变动行为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高新技术开发区 1 号楼
- 3、法定代表人：邓伟
- 4、公司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 5、营业执照注册号码为：230199100002865
- 6、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12802280-7
- 7、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 8、经营范围：对外投资、控股经营；石油、矿产资源投资开发；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机电产品等
- 9、经营期限：2006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3 年 12 月 4 日
- 10、税务登记证号码为：国税：230198128022807 地税：230198128022807
- 11、公司主要股东：邓伟
- 12、通讯地址为：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高新技术开发区 1 号楼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邓伟	男	董事长、总裁	中国	中国	无
邓清	女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张若玲	女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郭世彬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黄翊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常学群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任志军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李争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上述人员最近五年之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任何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 5%的摘要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所持股份的目的主要是：

- 1、引入 IBM 中国公司为亿阳信通战略投资者；
  - 2、为支持亿阳信通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亿阳信通部分持有原亿阳集团员工持股会股份的员工的股份给予兑现，支持他们按规定购买其所获得的激励股份；
  - 3、支付本年度亿阳集团应支付给亿阳信通的南京长江三桥股权款；
  - 4、在国家调控信贷的宏观环境下，支付亿阳集团在能源等领域的投资需求。
- 信息披露义务人确定在未来 12 个月内除引进战略投资者需要外将不再继续减持亿阳信通股份。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额及比例

本次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亿阳信通股份 8805.484 万股（转增后为 14088.7744 万股），占亿阳信通总股本的 25.02%。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亿阳信通股份 591.7159 万股给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亿阳信通引入 IBM 中国公司为战略投资者)，占亿阳信通总股本 1.05%；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亿阳信通股份 2200 万股，占亿阳信通总股本 3.91%。截止 2011 年 6 月 9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售亿阳信通股份累计已达亿阳信通总股本的 4.96%。

本次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亿阳信通股份 11297.0585 万股，占亿阳信通总股本的 20.02%。

2011 年 6 月 4 日，亿阳信通完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总共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1442.3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股本总额增加为 57757.7134

万股，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比例也由 20.02% 降为 19.56%，因此造成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与本次变动前持股 25.02% 相比，减少 5.46%，根据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发布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二、本次变动简要内容

截止 2011 年 6 月 9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出售所持亿阳信通股份 2791.72 万股，占亿阳信通总股本的 4.96%。由于亿阳信通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股本总额增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由 20.02% 降为 19.56%，与本次变动前持股 25.02% 相比，减少 5.46%，因此发布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之外，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六个月内未有其他买入或者卖出亿阳信通股份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应当披露的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伟

签署日期：2011 年 6 月 9 日

##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1、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 本 情 况			
上市公司名称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哈尔滨市
股票简称	亿阳信通	股票代码	60028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哈尔滨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协议转让。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14088.7744 万股</u> 持股比例： <u>25.02%</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2791.7159 万股</u> 变动比例： <u>5.46%</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邓伟  日期：2011 年 6 月 9 日			